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 终止挂牌的第二次风险提示性公告

开源证券作为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其他	关于公司股票进入摘牌整理期交易并被终止挂牌的第二次风险提示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终止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2]538号）。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起（以在先者为准）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了复核申请。

全国股转公司于2022年11月21日下达了《关于维持对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2022】14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的规定，挂牌公司提出复核申请，全国股转公司作出维持终止挂牌决定的，公司股票自作出维持终止挂牌

的决定后的第六个交易日起复牌，并于第十六个交易日终止挂牌。公司股票自2022年11月29日起复牌，摘牌整理期为10个交易日，并于2022年12月13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中维”；证券代码不变，仍为“871523”；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可能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股票自2022年11月29日起复牌，摘牌整理期为10个交易日，并于2022年12月13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中维”；证券代码不变，仍为“871523”；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

三、主办券商提示

终止挂牌后，ST中维应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股份退出登记手续。办理完毕后，公司股票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由于ST中维已无法正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风险事项由主办券商代为披露。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公司、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公司联系人：毕建莹，联系电话：0429-6796818

主办券商联系人：肖冰琪，联系电话：010-88333866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关于终止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2]538号）；

2、《关于维持对辽宁中维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决定》

(【2022】14 号)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9 日